

路得記大綱

路得與波阿斯聯合 -- 與基督聯合

- 一章，在摩押地
- 二章，在波阿斯那塊田裡
- 三章，在打麥場上
- 四章，在城門口

路得記第四章

在城門口

分段 -- 在城門口

- 救贖的代價 (1-8)
- 救贖的見證 (9-12)
- 救贖的恩典 (13-22)

救贖的代價 (1-8)

- 救贖有一定的時間

- (1) 波阿斯到了城門，坐在那裡，恰巧波阿斯所說的那至近的親屬經過。在人來看是恰巧，從神來看是祂的定意和主權。

- 救贖是一個公開的約

- 要在一個公開的場合來執行，還要有見證人，所以(2) 波阿斯又從本城的長老中揀選了十人，對他們說：「請你們坐在這裡。」他們就都坐下。

- 救贖有一定的資格和次序

- (4) 我想當贖那塊地的是你，其次是我，以外再沒有別人了。你可以在這裡的人面前和我本國的長老面前說明，你若肯贖就贖，若不肯贖就告訴我。」

救贖的代價 (1-8)

• 救贖的內容和代價

- 波阿斯所說是「贖」，而那更近的親屬所願意作的是「買」；
- 「買」是為自己，而「贖」是為以利米勒。
- 「贖」是為了讓以利米勒保留後代，以便那塊地將來能回到以利米勒的名下，使死人在產業上保留他的名。
- 他只願意「買」，不願意「贖」。這正是當時百姓的屬靈景況，他們可以為自己得產業付代價，卻不願意為順服神的旨意付代價，他不肯贖，是因為「恐怕於他的產業有礙」。

• 救贖是一個權利，是可以放棄的

- Rth 4:7-8 從前，在以色列中要定奪什麼事，或贖回，或交易，這人就脫鞋給那人。以色列人都以此為證據。(8) 那人對波阿斯說：「你自己買吧！」於是將鞋脫下來了。
- 脫鞋，象徵把買贖的權利交給波阿斯。

救贖的見証 (9-12)

• 波阿斯救贖啓示出基督的救贖

- 波阿斯作為近親的救贖者，娶了摩押女子路得為妻，這正如基督，娶了教會為新婦（啟二十一2、9；弗五32）
- 聖靈在路得記中七次強調路得「摩押女子」（一4、22；二2、6、21；四5、10）的身分，顯示神悅納外邦人的心意。
- 那人買地是為己，波阿斯贖地是捨己，基督為教會捨己。

• 在城門坐著的眾民和長老的見証

- Rth 4:11-12 在城門坐著的眾民和長老都說：「我們作見證。願耶和華使進你家的這女子，像建立以色列家的拉結、利亞二人一樣。又願你在以法他得亨通，在伯利恆得名聲。（12）願耶和華從這少年女子賜你後裔，使你的家像他瑪從猶大所生法勒斯的家一般。」
- 像拉結、利亞二人一樣。到了大衛的時候，這個預言就完全顯明出來。
- 她瑪也是外邦女子，她和猶大所生的兒子法勒斯，成為整個猶大支派的祖先，這是說路得投靠神，神就使她蒙悅納如同以色列人。

救贖的恩典 (13-22)

- **拿俄米得了一個至近的親屬，就是路得所生的兒子。**
 - 耶和華使她懷孕生了一個兒子，表明路得的兒子是神特別賜給的，因為波阿斯的年紀已經不小，而路得之前將近十年的婚姻裡也沒有懷過孕。
 - 路得生了一個兒子之後，路得的兒子就成為拿俄米的至近的親屬。波阿斯娶了拿俄米的兒媳路得為妻，生下的長子就算作拿俄米的孫子。
- **拿俄米生命得着屬靈的恢復。**
 - 「他必提起你的精神」（15節），原文是「他必使你的生命恢復」。當初出去的是甜的「拿俄米」，回來的是苦的「瑪拉」（一20）；現在，神借著這個孩子，使甜的「拿俄米」又回來了，所以說「他必使你的生命恢復」。
 - 拿俄米從「沒有丈夫，也沒有兒子」到「得孩子了」，從沒有後裔到有了後裔，從遭遇飢荒到享用豐富，向我們啟示了一個“贖”的屬靈原則：死而復活。

救贖的恩典 (13-22)

從法勒斯到大衛的家譜

- **家譜中的三個外邦女子**

- 這份家譜從法勒斯到大衛一共十代：從法勒斯到拿順，是寄居在埃及的五代，從撒門到大衛，是出埃及後的五代。
- 而這十代特別列出了與外邦人有關的人：「法勒斯」是猶大和外邦媳婦她瑪所生的兒子；「撒門」娶了投靠神的耶利哥妓女喇合；「波阿斯」娶了投靠神的摩押女子路得。

- **這家譜是一個根據恩典的家譜，而不是根據律法的家譜**

- 從律法的角度，俄備得應該被算為以利米勒的後代，波阿斯的字本來不應該出現在大衛的家譜上，但聖靈卻偏偏承認大衛是波阿斯的後代。波阿斯看重神的心意過於自己的所有，願意「在死人的產業上保留他的名」（10節），他的名字卻永遠被記錄在了主耶穌基督的家譜上。

救贖的恩典 (13-22)

從法勒斯到大衛的家譜

- **神的救贖計劃**

- 最後這份家譜是路得記完美的結局，向我們展示：在拿俄米、路得和波阿斯身上所發生的一切都是神救贖計劃的一部分，為了在士師時代的黑暗中預備國度的君王。
- 不管人的愚昧達到何種程度，神的救贖計劃永不停止。當神的子民吸取足夠的教訓後，神就會興起「近親救贖者」，使人的心轉向祂，引導人進入永恆的國度。